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8-032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出售消防业务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自 2018 年 3 月 9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全资子公司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园林”）洽谈并拟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2018 年 2 月 22 日，中茂园林与富平县茂融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富平富兴小镇一期工程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8 年 2 月 23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

公司因股东筹划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截至目前，公司相关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仍在具体协商洽谈过程中，相关股东拟将 20% 的公司股份转让给拟受让方，股权转让的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正在与南京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筹划以现金交易方式出售消防业务相关资产事项并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书》，预计可能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拟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上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

《股权转让意向书》主要内容如下：

- 1、交易双方：公司（转让方）及南京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受让方）。
- 2、交易标的资产：包括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 100% 股权、福建泉州市消防安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4364% 股权、福建天广消防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公

伙) 21.5385%出资等(以下统称“目标股权”)。

3、交易价格:初步确定为 25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且经双方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所评估的目标股权价值为定价基础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交易方式:受让方拟以向公司支付现金为对价购买公司所持有的目标股权,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支付方式由交易双方后续协商确定。

5、过渡期间损益归属:交易双方同意自目标股权评估基准日至本次交易完成日期间,如转让方获得了目标公司利润分配,则受让方有权从交易价格中相应扣除目标公司对转让方的利润分配金额。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自 2018 年 3 月 9 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后将充分披露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不晚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